

关于转发《关于开展 2024 年在职职工医疗互助保障工作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中小学、幼儿园及有关学校，各基层工会：

现将武进区总工会《关于开展 2024 年在职职工医疗互助保障工作的通知》转发给你们，请按照通知要求，广泛动员宣传，积极做好在职教职工互助保障工作。

附件：关于开展 2024 年在职职工医疗互助保障工作的
通知

常州市武进区教育局

常州市武进区教育工会

2023 年 10 月 9 日